

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人民检察院

2020 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一、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二、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人民检察院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三、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人民检察院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四、名词解释

一、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部门职责

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人民检察院的主要职责是：依法对管辖范围内及市检察院指定管辖的刑事犯罪案件进行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依照法律规定提起公益诉讼。依法对管辖范围内的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判决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实行法律监督。负责受理向本院的控告和申诉。负责本院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对检察工作中具体应用法律问题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为前海蛇口自贸区贯彻落实国家自贸区、深港合作、“一带一路”等战略，为将前海蛇口自贸区打造成粤港澳大湾区核心引擎等提供法律保障与服务。负责其他应由本院承办的事项。

（二）机构设置

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人民检察院机构设置为：司法行政机构 2 个，分别为政治部（机关党委）、办公室（司法警察大队）；检察业务机构 3 个，分别为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纳入 2020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包括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人民检察院。

二、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人民检察院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836.7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	二、外交支出	27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	三、国防支出	28	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	四、公共安全支出	29	3,282.35
五、事业收入	5	0	五、教育支出	30	0
六、经营收入	6	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1	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	七、文化与传媒支出	32	0
八、其他收入	8	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	144.2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4	39.1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5	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6	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7	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8	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9	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0	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1	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2	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3	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4	371.0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5	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6	0
本年收入合计	22	3,836.79	本年支出合计	47	3,836.7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3	0	结余分配	48	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4	0	年末结转和结余	49	0
总计	25	3,836.79	总计	50	3,836.7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836.79	3,836.79	0	0	0	0	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282.35	3,282.35	0	0	0	0	0
20404	检察	3,282.35	3,282.35	0	0	0	0	0
2040401	行政运行	987.89	987.89	0	0	0	0	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36.70	636.70	0	0	0	0	0
2040409	“两房”建设	9.60	9.60	0	0	0	0	0
2040410	检察监督	9.93	9.93	0	0	0	0	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638.25	1,638.25	0	0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25	144.25	0	0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44.25	144.25	0	0	0	0	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 退休	10.19	10.19	0	0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出	89.47	89.47	0	0	0	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缴费支出	44.59	44.59	0	0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17	39.17	0	0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17	39.17	0	0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17	39.17	0	0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1.01	371.01	0	0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1.01	371.01	0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8.50	118.50	0	0	0	0	0
2210203	购房补贴	252.51	252.51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836.79	1,533.44	2,303.34	0	0	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282.35	987.57	0	0	0	0
20404	检察	3,282.35	987.57	0	0	0	0
2040401	行政运行	987.89	987.57	0	0	0	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36.70	0	0	0	0	0
2040409	“两房”建设	9.60	0	0	0	0	0
2040410	检察监督	9.93	0	0	0	0	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638.25	0	0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25	135.70	0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44.25	135.70	0	0	0	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 离退休	10.19	1.64	0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支出	89.47	89.47	0	0	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 金缴费支出	44.59	44.59	0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17	39.17	0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17	39.17	0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17	39.17	0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1.01	371.01	0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1.01	371.01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8.50	118.50	0	0	0	0
2210203	购房补贴	252.51	252.51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836.7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0	0	0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	二、外交支出	29	0	0	0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	三、国防支出	30	0	0	0	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3,282.35	3,282.35	0	0
	5		五、教育支出	32	0	0	0	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	0	0	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0	0	0	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144.25	144.25	0	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6	39.17	39.17	0	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	0	0	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0	0	0	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	0	0	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	0	0	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	0	0	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	0	0	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	0	0	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	0	0	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0	0	0	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371.01	371.01	0	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	0	0	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0	0	0	0

本年收入合计	22	3,836.79	本年支出合计	49	3,836.79	3,836.79	0	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0	0	0	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0		51	0	0	0	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0		52	0	0	0	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6	0		53	0	0	0	0
总计	27	3,836.79	总计	54	3,836.79	3,836.79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836.79	1,533.44	2,303.3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282.35	987.57	2,294.78
20404	检察	3,282.35	987.57	2,294.78
2040401	行政运行	987.89	987.57	0.32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36.70	0	636.70
2040409	“两房”建设	9.60	0	9.60
2040410	检察监督	9.93	0	9.93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638.25	0	1,638.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25	135.70	8.5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44.25	135.70	8.56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0.19	1.64	8.5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9.47	89.47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4.59	44.59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17	39.17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17	39.17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17	39.17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1.01	371.01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1.01	371.01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8.50	118.50	0
2210203	购房补贴	252.51	252.51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67.9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5.8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30101	基本工资	754.88	30201	办公费	14.8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
30102	津贴补贴	210.56	30202	印刷费	0.4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
30103	奖金	10.42	30203	咨询费	0	310	资本性支出	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	30204	手续费	0.0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
30107	绩效工资	0	30205	水费	0.4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9.47	30206	电费	39.8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4.59	30207	邮电费	1.9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9.17	30208	取暖费	0	31006	大型修缮	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	30209	物业管理费	54.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9	30211	差旅费	0	31008	物资储备	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8.5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31009	土地补偿	0
30114	医疗费	0	30213	维修（护）费	2.00	31010	安置补助	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	30214	租赁费	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64	30215	会议费	0	31012	拆迁补偿	0
30301	离休费	0	30216	培训费	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
30302	退休费	8.51	30217	公务接待费	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

30303	退职（役）费	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
30304	抚恤金	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
30305	生活补助	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
30306	救济费	0	30226	劳务费	0	399	其他支出	0
30307	医疗费补助	1.25	30227	委托业务费	0	39906	赠与	0
30308	助学金	0	30228	工会经费	52.09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
30309	奖励金	29.88	30229	福利费	2.1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87	39999	其他支出	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9.0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			
		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10			
人员经费合计		1,307.64	公用经费合计					225.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4	0	24	0	24	10	13.19	0	12.87	0	12.87	0.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我院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人民检察院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我院本年度无国有资产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人民检察院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入合计 3,836.79 万元，其中：本年部门决算收入 3,836.79 万元，无年初结转和结余。比 2019 年度收入 4,208.01 万元减少 371.22 万元，减少 8.8%。2020 年度支出合计 3,836.79 万元，比 2019 年度支出 4,208.01 万元减少 371.22 万元，减少 8.8%。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部分项目未能开展。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本年收入合计 3,836.7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836.79 万元，占 100%。与 2019 年度部门决算当年收入 4,208.01 万元相比，减少 371.22 万元，减少 8.8%，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部分项目未能开展。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本年支出合计 3,836.7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33.44 万元，占 40.0%；项目支出 2,303.34 万元，占 60.0%。与 2019 年度部门决算当年支出 4,208.01 万元相比，减少 371.22 万元，减少 8.8%，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部分项目未能开展。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836.7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836.79 万元,无政府性基金收入),比 2019 年度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4,208.01 万元少 371.22 万元;2020 年度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3,836.7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836.79 万元,无政府性基金支出),比 2019 年度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4,208.01 万元少 371.22 万元,比 2020 年度年初预算数 4,214.76 万元少 377.97 万元。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部分项目未能开展。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 年度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3,836.7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33.44 万元,项目支出 2,303.34 万元。比 2019 年度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合计 4,208.01 万元、基本支出数 1,648.25 万元、项目支出数 2,559.77 万元分别少 371.22 万元、少 114.81 万元、少 256.43 万元。2020 年度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项目支出减少的原因主要是:受疫情影响部分项目未能开展,2020 年度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基本支出减少的原因主要是:受疫情影响部分项目未能开展。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度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3,836.7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3,282.35万元，占85.5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44.25万元，占3.76%；卫生健康(类)支出39.17万元，占1.02%；住房保障(类)支出371.01万元，占9.67%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数 1,533.44 万元，与年初预算数 1,681.20 万元相比，减少 147.76 万元，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部分项目未能开展。与 2019 年度支出数 1,648.25 万元相比，减少 114.81 万元，减少 6.97%，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部分项目未能开展。

从基本支出类别来看：人员经费 1,307.6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公用经费 225.8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三公”经费支出 13.19 万元，与全年预算数 34 万元相比，减少 20.81 万元，减少 61.2%；与 2019 年度决算数 112.92 万元相比，减少 99.73 万元，减少 88.3%，主要原因是：一是我院 2020 年度无因公出国（境）经费；二是 2020 年度未新购置公务用车。

2.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

2020 年度因公出国出（境）经费支出 0 万元，我市因公出国（境）经费按零基预算原则编制，年度中根据市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因公出国（境）经费全年预算数为零。与 2019 年度决算数 3.81 万元相比，减少 3.81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2020 年无出国（境）经费。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0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12.87万元，与全年预算数24万元相比，减少了11.1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53.6%；与2019年度决算数106.34万元相比，减少93.47万元，减少87.9%。具体如下：

① 公务车运行维护费

2020年度公务车运行维护费12.8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

53.6%，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与全年预算数24万元相比，减少11.13万元，主要原因是：一是受疫情影响；二是厉行节约。与2019年度决算数12万元相比，增加0.87万元，增加7.29%，主要原因是：一是受疫情影响；二是厉行节约。

② 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0年度公务用车购置费实际支出0万元，主要原因是：2020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与全年预算数0万元持平，主要原因是：我院2020年度未新购置公务用车。与2019年度决算数94.34元相比，减少94.34万元，减少100%，主要原因是：我院2020年度未新购置公务用车。2020年末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6辆。

3. 公务接待费

2020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0.32万元，完成预算的3.2%，主要用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及接受国家、省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所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2批次，总人数15人（不包括陪同人员）。与全年预算数10万元相比减少9.68万元，主要原因是：一是受疫情影响；二是厉行节约。与2019年度决算数2.77万元相比，减少2.45万元，减少88.45%，主要原因是：一是受疫情影响；二是厉行节约。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0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本部门2020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人民检察院已按要求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并围绕政策落实、年度计划实施、重点工作任务和重大项目开展以及资金管理使用等情况，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1）

组织对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7个，二级项目22个，共涉及财政资金2,303.34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办公用房租赁项目开展部门评价，共涉及1个项目，涉及财政资金979.31万元。该项目主要是我院办公用房租赁，为我院日常办公运行提供办公场所提供基本保障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表明通过本项目的开展，100%完成办公场所租赁工作，保证办公场所使用率达到100%，以实现有效保障我院各项工作正常开展的效益目标。截至2020年12月31日，该项目已经全部完成，基本完成年初设立的绩效目标。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人民检察院在2020年度部门决算中反

映办公场所租金、物业管理费、职务犯罪检察业务、司法辅助人员经费、政工队伍建设、党群、共青团管理、办案场所维修费、司法辅助人员其他经费、公务接待、公诉和审判监督、综合管理、培训支出、新增综合管理经费、移动办公服务费（新增）、其他检察支出、待支付以往年度采购项目、办公设备、预算准备金、检察业务宣传、政法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移动办公服务费（存量）等 21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具体各项目支出自评表，详见附件 2）

（1）办公场所租金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980 万元，执行数 979.31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办公场所租赁工作，办公场所使用率达到 100%，有效保障我院各项工作正常开展的效益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物业管理费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65 万元，执行数 1.62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办公场所租赁工作，保证办公场所使用率达到 100%，有效保障我院各项工作顺利开展的效益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3）职务犯罪检察业务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65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2 万元，执行数 0 万元，预算执行率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我院 2020 年无职务犯罪侦查线索，故不涉及职务犯罪侦查工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我院 2020 年度无职务犯罪侦查线索，故不涉及职务犯罪侦查工作。下一步改进措施：调减下年度该项目预算。

（4）司法辅助人员经费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37.86 万元，执行数 134.55 万元，预算执行率 9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00% 完成劳动合同制司法辅助人员聘用工作，司法辅助人员资质达标率达 100%，有效保障检察院工作的正常开展。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5）政工队伍建设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5.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26 万元，执行数 15.1 万元，预算执行率 5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政工队伍建设活动，政工队伍建设活动参与率达到 100%，提升干警综合素质、工作人员满意度达到 90% 的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6）党群、共青团管理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2.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5 万元，执行数

4.32 万元，预算执行率 2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各类党群、共青团管理活动，保障党群共青团类活动，有效保障党员、党员、妇女满意度达到 90%的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7）办案场所维修费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2.7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35 万元，执行数 9.6 万元，预算执行率 2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00%完成办公场所零星维修维护工作，办公场所零星维修维护质量达标率达 100%，有效保障我院各项工作正常开展的效益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8）司法辅助人员其他经费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1.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23.92 万元，执行数 4.34 万元，预算执行率 1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为司辅人员提供公用经费保障，司法辅助人员资质达标率达到 100%，司辅人员满意度达到 90%以及有效保障履职工作正常开展等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9）公务接待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0.3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0 万元，执行数 0.32 万元，预算执行率 0.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有效保障我院公务接待项目正常运行，公务接待项目完成率达 100%；二是使

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达 90%；三是保证我院公务接待项目及时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0）公诉和审判监督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1.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29.05 万元，执行数 5.21 万元，预算执行率 1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00% 完成公诉和审判监督业务调研工作，公诉和审判监督业务调研工作质量达标率达到 100%，有效提高我院办案质量的效益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1）综合管理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6.6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397.44 万元，执行数 264 万元，预算执行率 6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合管理工作质量达到计划标准，有效保障我院各项工作正常开展的效益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2）培训支出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0.3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50 万元，执行数 4.24 万元，预算执行率 0.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受新冠疫情影响，我院 2020 年度培训计划未能全部按照计划完成各类培训工
作，按计划正常开展的培训覆盖率达到 100%，有效提升我院工作人员技能水平的效益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受新冠疫情影响。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3）新增综合管理费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1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200 万元，执行数 161.26 万元，预算执行率 8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综合管理工作，保障我院各项工作正常开展。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4）移动办公服务费（新增）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6.5 万元，执行数 6.38 万元，预算执行率 9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00%完成移动应用服务套餐购置工作，移动应用服务套餐使用率达到 92%，满足前海检察院在编及司法辅助人员移动办公使用。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5）其他检察支出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3.7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03.85 万元，执行数 38.44 万元，预算执行率 3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其他检察工作质量达标率达到 100%，有效保障我院各项工作正常开展的效益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6）待支付以往年度采购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2.03 万元，执行数 2.03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以前年度采购费用的支付，保障我院设备能够正常使用。发

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7）办公设备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9.5 万元，执行数 9.5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办公设备验收合格率达到 100%，有效保障我院相关工作正常开展的效益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8）预算准备金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3.5 万元，执行数 0 万元，预算执行率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我院 2020 年没有应急项目。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9）检察业务宣传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6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55 万元，执行数 47.27 万元，预算执行率 8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00%完成普法宣传工作，宣传工作覆盖率达到 100%，有效提升我院辖区内居民的法律意识的效益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0）政法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2.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30.9 万元，执行数 8.7 万元，预算执行率 2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政法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所需 34 寸宽屏显示器设备的购

置工作，34 寸宽屏显示器设备验收合格率达 100%，提升办案效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1）移动办公服务费（存量）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2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4.5 万元，执行数 14.5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00%完成移动应用服务套餐购置工作，移动应用服务套餐使用率达到 92%，满足前海检察院在编及司法辅助人员移动办公使用。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3.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办公场所租赁租金项目支出部门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3。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我院 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25.81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保持一致），比上年决算数 188.08 万元增加 37.73 万元，增长 20.06%。主要原因是：一是 2020 年度随着我院各项工作逐步步入正轨，机关运行经费随之增加；二是 2019 年度项目里列支的物业管理费 2020 年度改由基本支出公用经费列支。

2.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我院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8.1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8.16 万元、政府采

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8.1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3.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我院共有车辆 6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6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4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4. 部门（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特殊事项

无。

四、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当年从市级财政取得的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的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是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的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四）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

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八）“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伙食补助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公共安全（类）支出：指政府维护社会公共安全方面的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指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包括社会保障与就业管理事务、民政管理事务、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企业改革补助、就业补助、抚恤、退役安置、社会福利、残疾人事业、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自然灾害生活救助、红十字会事务等。如行政机关开支的离退休人员经费和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为离退休人员提供管理和服务所发生的工作支出

（十一）卫生健康（类）支出：主要反映政府医疗卫生方面的支出。我院主要是用于医疗保险缴费等。

（十二）住房保障（类）支出：指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包括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住房改革支出、城乡社区住宅支出等。
我院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向职工发放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等。

附件 1

2020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人民检察院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依法对管辖范围内及市检察院指定管辖的刑事犯罪案件进行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依照法律规定提起公益诉讼。依法对管辖范围内的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判决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实行法律监督。负责受理向本院的控告和申诉。负责本院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对检察工作中具体应用法律问题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为前海蛇口自贸区贯彻落实国家自贸区、深港合作、“一带一路”等战略，为将前海蛇口自贸区打造成粤港澳大湾区核心引擎等提供法律保障与服务。负责其他应由本院承办的事项。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全面加强党的建设，严抓党建责任落实。组织制定《前海检察院 2020 年党建工作要点》，明确党建工作计划。制定《前海检察院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2020）》《加强和改进党的建设工作任务清单》，抓好具体任务落实。加强政治理论学习。制定《前海检察院 2020 年理论中心组学习计划》，严格落实党组会第一议题学习制度，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充分利用“智慧党建”“学习强国”等信息平台作用，建强党员学习阵地。推行“云讲堂”、“悦享沙龙”等学习载体建设。加强基层组织建设。完成机关党委、机关纪委选举成立工作。加强支部规范化建设，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和党员领

导干部双重组织生活制度，进一步明确党的基层组织生活的相关要求和工作规程，党的基层组织生活不断规范健全。认真落实以“深入打造新时代‘五好’基层检察院”为主题的“基层院建设年”活动。按照上级检察机关部署，落实“一院两品”共建共享活动，开展“融合型党建”创建工作，不断提升基层院建设水平。

2. 深化检察服务举措：加强未成年人法律保护。与港湾学校合作开展未成年法律保护宣传工作。组织开展“法治教育云课堂”活动，探索线上法治教育新模式。开展以“同舟共济，检护明天”为主题的检察开放日活动。加大法治宣传力度。开展民法典宣传活动，以“摆摊送法”、专题讲座等形式，组织开展法治宣传进社区、进企业活动。参与梦工场“i 创业”线上服务平台，为创业团队、创业人员提供涉疫情相关法律问题的咨询和刑事风险防控等法律服务。举办我院驻梦工场检察联络室 2 周年系列直播活动，邀请有关专家学者和司法实务人员开展法治宣讲。组织开展“民有所呼、我有所应——群众信访件件有回复”新时代检察宣传周活动。制作疫情防控法律知识宣传图册及视频短片，利用“两微一端”等宣传平台，发布相关典型案例，向区内企业推送疫情防控、复产复工相关法律知识。

3. 履行法律监督职能：开展民事检察监督。今年以来，办理了民事监督案件。发出再审检察建议，发出审判程序违法行为监督检察建议等。强化法律文书释法说理，引导群众依法解决纠纷、

理性表达诉求，实现案结事了人和。深化涉外一审民商事审判监督。围绕前海法院案件管辖范围，以“智慧检务”建设为方向，利用信息技术手段，探索建设新型法检监督应用系统。以畅通沟通机制为方向，采取业务沙龙、实务讲堂等形式，探索检察官与法官的对话平台。积极推动聘请港澳籍法律专业人士参与办案的相关工作，提升监督效果。履行公益诉讼检察职能。完成“全面禁止非法交易、食用野生动物”“校园防疫设施及食品安全”“禁止向未成年人销售烟草”等公益诉讼专项检察工作，针对排查中发现问题，发出《公益诉讼告知函》及检察建议。探索公益诉讼告知函制度，完善行政公益诉讼诉前程序，以最小的司法投入获得了最佳社会效果。稳妥推进公益诉讼“等外”探索。针对自贸片区内施工场所比较多、占道施工频繁，群众反映热烈等实际情况，在充分掌握与施工围挡相关的法律法规的基础上，对区内部分施工围挡放置不规范等问题作为线索处理；针对自贸片区内部分盲道设置不规范等问题，开展无障碍设施公益诉讼线索摸排，维护残疾人权益。

4. 积极探索创新发展：推动刑事案件类案集中管辖工作。向市院呈报《关于落实金融犯罪案件统一管辖的建议》《关于进一步推进由前海检察院集中管辖全市一审知识产权刑事案件的建议》，开展深圳市近三年金融犯罪案件调研，继续推进全市一审知识产权、金融类刑事案件跨行政区划集中管辖工作。加强“法治前海研究基地”建设。落实基地章程运行机制，逐步完善理事

会议、理事长会议、工作协调会议等议事规则。突出港澳元素，推进增补香港澳门等地区的专家学者计划落实。围绕“检察基础理论研究基地”的考核任务，按时向最高检检察理论研究所提交年度工作计划，列明研究的重要课题。发挥检察实务优势，开展与院校等研究机构的合作。制定《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调研工作实施意见》，加强检察理论研究。推进前海知识产权检察研究院建设工作。组织开展深圳市检察机关知识产权刑事案件鉴定问题调研，研究制定《前海知识产权检察研究院三年工作计划》，在机构运作、组织章程、数据共享、经费保障等方面明确重点任务。

（三）2020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2020 年财政已经下达的部门预算控制数为 4,214.76 万元，当年增加预算 102.62 万元，年度总预算为 4,317.37 万元。当年未实现支出 480.58 万元，具体为基本支出 100.2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47.75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 52.51 万元），项目经费 380.33 万元。全年实现预算总收入 3,836.79 万元。在 2020 年实现的 3,836.79 万元预算收入中，人员经费收入 1,307.64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 225.81 万元，项目经费 2,303.34 万元。

（四）2020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2020 年决算收入 3,836.79 万元，比 2019 年决算收入减少 371.22 万元；2020 年决算支出 3,836.79 万元，比 2019 年决算支出减少 371.22 万元。2020 年决算收入和支出减少的原因是受

疫情影响。2020年决算收入3,836.79万元,2020年决算支出3,836.7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533.44万元,项目支出2,303.34万元。无年末结转和结余。

二、部门(单位)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一) 主要履职目标

1. 继续推进落实以“类案统一办理”为方向的检察实体业务;

2. 继续推进落实以“涉外涉港澳台一审民商事审判监督”为重点的监督职能;

3. 继续推进落实以“保障自贸区建设”为路径的检察服务举措;

4. 继续推进落实以“法治前海研究基地”为平台的检察理论研究;

5. 继续推进落实以“发挥前海地域优势”为特点的对外司法交流合作。

(二) 主要履职情况

1. 全面加强党的建设: 严抓党建责任落实。组织制定《前海检察院2020年党建工作要点》,明确党建工作计划。制定《前海检察院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2020)》《加强和改进党的建设工作任务清单》,抓好具体任务落实。加强政治理论学习。制定《前海检察院2020年理论中心组学习计划》,严格落实党组会第一议题学习制度,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

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充分利用“智慧党建”“学习强国”等信息平台作用，建强党员学习阵地。推行“云讲堂”、“悦享沙龙”等学习载体建设。加强基层组织建设。完成机关党委、机关纪委选举成立工作。加强支部规范化建设，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和党员领导干部双重组织生活制度，进一步明确党的基层组织生活的相关要求和工作规程，党的基层组织生活不断规范健全。认真落实以“深入打造新时代‘五好’基层检察院”为主题的“基层院建设年”活动。按照上级检察机关部署，落实“一院两品”共建共享活动，开展“融合型党建”创建工作，不断提升基层院建设水平。

2. 深化检察服务举措：加强未成年人法律保护。与港湾学校合作开展未成年法律保护宣传工作。组织开展“法治教育云课堂”活动，探索线上法治教育新模式。开展以“同舟共济，检护明天”为主题的检察开放日活动。加大法治宣传力度。开展民法典宣传活动，以“摆摊送法”、专题讲座等形式，组织开展法治宣传进社区、进企业活动。参与梦工场“i 创业”线上服务平台，为创业团队、创业人员提供涉疫情相关法律问题的咨询和刑事风险防控等法律服务。举办我院驻梦工场检察联络室 2 周年系列直播活动，邀请有关专家学者和司法实务人员开展法治宣讲。组织开展“民有所呼、我有所应——群众信访件件有回复”新时代检察宣传周活动。制作疫情防控法律知识宣传图册及视频短片，利用“两微一端”等宣传平台，发布相

关典型案例，向区内企业推送疫情防控、复产复工相关法律知识。

3. 履行法律监督职能：开展民事检察监督。今年以来，办理了民事监督案件。发出再审检察建议，发出审判程序违法行为监督检察建议等。强化法律文书释法说理，引导群众依法解决纠纷、理性表达诉求，实现案结事了人和。深化涉外一审民商事审判监督。围绕前海法院案件管辖范围，以“智慧检务”建设为方向，利用信息技术手段，探索建设新型法检监督应用系统。以畅通沟通机制为方向，采取业务沙龙、实务讲堂等形式，探索检察官与法官的对话平台。积极推动聘请港澳籍法律专业人士参与办案的相关工作，提升监督效果。履行公益诉讼检察职能。完成“全面禁止非法交易、食用野生动物”“校园防疫设施及食品安全”“禁止向未成年人销售烟草”等公益诉讼专项检察工作，针对排查中发现问题，发出《公益诉讼告知函》及检察建议。探索公益诉讼告知函制度，完善行政公益诉讼诉前程序，以最小的司法投入获得了最佳社会效果。稳妥推进公益诉讼“等外”探索。针对自贸片区内施工场所比较多、占道施工频繁，群众反映热烈等实际情况，在充分掌握与施工围挡相关的法律法规的基础上，对区内部分施工围挡放置不规范等问题作为线索处理；针对自贸片区内部分盲道设置不规范等问题，开展无障碍设施公益诉讼线索摸排，维护残疾人权益。

4. 积极探索创新发展：推动刑事案件类案集中管辖工作。向市院呈报《关于落实金融犯罪案件统一管辖的建议》《关于进一步推进由前海检察院集中管辖全市一审知识产权刑事案件的建议》，开展深圳市近三年金融犯罪案件调研，继续推进全市一审知识产权、金融类刑事案件跨行政区划集中管辖工作。加强“法治前海研究基地”建设。落实基地章程运行机制，逐步完善理事会议、理事长会议、工作协调会议等议事规则。突出港澳元素，推进增补香港澳门等地区的专家学者计划落实。围绕“检察基础理论研究基地”的考核任务，按时向最高检检察理论研究所提交年度工作计划，列明研究的重要课题。发挥检察实务优势，开展与院校等研究机构的合作。制定《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调研工作实施意见》，加强检察理论研究。推进前海知识产权检察研究院建设工作。组织开展深圳市检察机关知识产权刑事案件鉴定问题调研，研究制定《前海知识产权检察研究院三年工作计划》，在机构运作、组织章程、数据共享、经费保障等方面明确重点任务。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结合主要职能及上级部门重点安排的工作，较好的完成 2020 年的工作任务。我单位对预算绩效工作高度重视并积极响应，严格落实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加强监控、及时纠偏；结合主要履职情况，总体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同时我单位结合项目预算执

行和绩效完成情况，在 2021 年预算执行及绩效评价工作中不断改进提升。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从整体情况来看，我院以财政部门的工作要求为基础，积极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严格按照年初预算开支。所有项目支出严格按规章制度执行，并加强了监督，未出现资金滞留、挤占、挪用等现象。根据“先有预算、后有执行”进行预算管理。组织财务人员参加市财政部门预算和部门决算编制业务讲解和系统培训，强化部门预算和部门决算编审工作，提供数据质量。2020 年度，在上级部门的关心支持下，在院党组的正确领导下，我单位预算执行及绩效管理情况总体良好。在下一步的工作中，我们将继续完善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工作制度，加强预算管理意识，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1. 刑事检察业务还未有效落地 受区内司法机关设置不配套等主客观因素制约，在推动类案统一集中管辖方面进展较为缓慢。2020 年，虽然市院已原则同意我院开展类案统一管辖，但是具体刑事类案种类还未最终确定。刑事检察主体业务的缺失已经严重影响到我院探索制度创新、机制创新的工作，在打造专业化自贸区检察机关的职能定位上缺少实体业务的有效依托。另外，我院职务犯罪侦查业务工作，由于全年未有相关线索，不涉

及该业务开支，该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欠佳。

2. 业务培训工作的深度和广度还不够 2020年，受疫情影响，较多业务培训被迫取消，未能按照计划进行，造成我院全年参训人员少、覆盖面不够的情况。另外在参训人员、培训内容、培训形式、培训时间安排等方面缺少统筹规划，全年业务培训的效果不够明显。结合自贸特色及我院具体业务方向的针对性业务培训开展的力度不够，尤其是在知识产权、金融等刑事检察业务方面深度和广度还不够，检察人员的业务素能还需进一步提升。

3. 内部规范管理水平还有提升空间 制度建设还需进一步完善，在制度执行方面也有不够到位的地方。工作拖沓、拖延等效率不高的情况还时有发生，工作落实还不够到位。内部规范管理还不够精细，相关事务办理缺乏有效督办机制，一抓到底的韧劲不足。基础建设还有提升空间，检察宣传、检察文化、检察公信力等软实力建设相对滞后，智慧检察建设还需进一步加大力度。

（三）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1. 加强党的建设，提高党建水平 一是加强政治建设，提升政治敏感性；二是加强理论学习，提高理论素养；三是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四是进一步丰富党建活动载体；五是加强党风廉政建设。

2. 加强政务建设，推进规范管理 一是积极稳妥推进内设机构改革；二是加强干部管理和教育培训；三是推进办公政务规范化建设；四是加强检察宣传和信息工作；推进前海检察门户网站

的上线运行；五是加强经常性检务督察。

3. 加强业务建设，履行监督职能 一是推进落实以“类案统一办理”为方向的检察实体业务。二是深化“涉外涉港澳台一审民商事审判监督”职能。三是落实以“保障自贸区建设”为路径的检察服务举措。四是加强公益诉讼探索。五是加强以“法治前海研究基地”为平台的检察理论研究工作。

4. 加强事务建设，提升保障水平 一是强化预算管理；二是持续改善办公环境；三是发挥好窗口作用；四是全面落实案件评查各项工作；五是加强案件管理工作。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部门（单位）名称		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人民检察院	预算年度	2020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完成情况	预算数（元）		执行数（元）	
			全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全额	其中：财政拨款
	基本支出事项	保障我院基本支出	16811964.87	16811964.87	15334438.39	15334438.39
	检察监督工作	保障我院检察监督工作	820500.00	820500.00	99250.80	99250.8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工作	保障我院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工作	10268710.00	10268710.00	6366964.70	6366964.70
	其他检察监督工作	保障我院其他检察监督工作	13096398.40	13096398.40	11840331.14	11840331.14
	“两房”建设工作	保障我院“两房”维修维护工作	350000.00	350000.00	95975.62	95975.62
	其他上级交办的任务，及其他不可预见的开支。	保障我院临时应急性开支	800000.00	800000.00	3200.00	3200.00
	考核管理工作	及时足额发放绩效	4627690.06	4627690.06	4627690.06	4627690.06
	金额合计		46775263.33	46775263.33	38367850.71	38367850.71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2020 年度，我院按照履职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检察监督、一般行政事务管理、其他检察支出、综合管理、“两房”建设等主要项目任务，保证前海企业公馆使用率、聘用人员资质达标率、案件管理处外包服务验收合格率、培训活动覆盖率、普法宣传覆盖率、零星设备验收合格率、团员外出活动参与率达到计划标准，以实现推进“智		2020 年度，我院按照履职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检察监督、一般行政事务管理、其他检察支出、综合管理、“两房”建设、考核管理等主要项目任务，保证前海企业公馆使用率、聘用人员资质达标率、普法宣传覆盖率、零星设备验收合格率达到计划标准，实现推进“智慧检务”的建设工作、提升对公众的服务能力、提高办公办案效率、提升辖区公众法制观念及辖区居民、办公人员、管理人员满意度达到 90%等目标。			

	慧检务”的建设工作、提升对公众的服务能力、提高办公办案效率、提升辖区公众法制观念及辖区居民、办公人员、管理人员满意度达到 90%以上等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前海企业公馆租赁完成率	=100%	100%
			普法宣传工作完成率	=100%	100%
			零星设备购置数	1 批	1 批
			团员外出活动次数	=2	0
			党性教育培训班期数	=2	0
			院校培训人次	=35	3
			案件管理处外包服务购置完成率	=100%	0
			司法行政临聘人员数	=17	10
		质量指标	前海企业公馆使用率	=100%	100%
			团员外出活动参与率	=100%	0
			零星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普法宣传覆盖率	=100%	100%
			培训活动覆盖率	=100%	0
			案件管理处外包服务验收合格率	=100%	0
			聘用人员资质达标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前海企业公馆租赁及时性	及时	及时
			零星设备购置及时性	及时	及时
			团员外出活动开展及时性	及时	未开展
			普法宣传及时性	及时	及时
			培训完成及时性	及时	部分及时
			案件管理处外包服务购置及时性	及时	未开展
			人员聘用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推进“智慧检务”的建设工作	有效	有效
			提升辖区公众法制观念	有效	有效
			提高办公办案效率	有效	有效
			提升对公众的服务能力	有效	有效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满意度	≥90%	90%
			办公人员满意度	≥90%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分表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部门决策 (20 分)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 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 分）； 3. 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 分）； 4. 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 分）； 5.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 分）。	4.5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在规范性、完整性、细化程度等方面的原则和要求。	1.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 分）； 2. 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4.5
	目标设置	绩效目标完整性	5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1.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8 分）； 2. 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 1 分，扣完为止。	4.1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绩效指标明确性	5	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 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 2.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 3.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 4. 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 5.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	4.2
部门管理 (20分)	资金管理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1. 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1.68
		财务合规性	4	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1. 资金支出规范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2. 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10%以内的，得1分；超出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0.1分，直至1分扣完为止。 3. 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 4. 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0分。	3.5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预决算信息公开	3	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 部门预算公开（1.5 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 1.5 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 1 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 0 分。 2. 部门决算公开（1.5 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 1.5 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 1 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 0 分。 3. 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	3
	项目管理	项目实施程序	2	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 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 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 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 分）。	1
		项目监管	2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市、区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1. 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 分）； 2. 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 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得 0 分。	1.8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	1. 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1 分）； 2. 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 分）。	1.9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全运行情况。		
		固定资产利用率	1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 1 分； 2. 90%>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 0.7 分； 3. 75%>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 0.4 分； 4. 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 0 分。	1
	人员管理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 1 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 0 分。	1
		编外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1. 比率<5%的，得 1 分； 2. 5%≤比率≤10%的，得 0.5 分； 3. 比率>10%的，得 0 分。	0
	制度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 etc 制度并严格执行，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 分）； 2. 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 分）； 3. 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 分）。	1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部门绩效 (60分)	经济性	公用经费控制率	6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1.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1) “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2) 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 (3)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100% (1)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2) 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 (3)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6
	效率性	预算执行率	6	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1. 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25%)×1分 2. 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50%)×1分 3. 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75%)×1分 4. 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100%)×1分 5. 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分 其中:全年平均执行率=Σ(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 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3、6、9、12月月末支出进度)	4.89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相关部门、市委、市政府、市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8分;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4分,扣完为止。 注: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市委市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	8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项目完成及时性	6	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1.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分）； 2. 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分。	5
	效果性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及可持续影响等	25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 根据部门（单位）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至少选择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	20
	公平性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1. 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 2. 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100%（1分）； 3. 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100%，未发生超期（1分）。	3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 1. 满意度≥95%的，得6分； 2. 90%≤满意度<95%的，得4分； 3. 80%≤满意度<90%的，得2分； 4. 满意度<80%的，得1分。	6
	综合评分				86.07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等级					良	

附件 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办公场所租金				项目金额	39450247.28		
主管部门	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800000.00	9800000.00	9793115.76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800000.00	9800000.00	9793115.76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本项目的开展，100%完成办公场所租赁工作，保证办公场所使用率达到 100%，以实现有效保障我院各项工作正常开展的效益目标。				完成办公场所租赁工作，办公场所使用率达到 100%，有效保障我院各项工作正常开展的效益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场所租赁面积完成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办公场所使用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办公场所租赁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0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我院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有效满足	有效满足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85%	85%	20	2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物业管理费				项目金额	723000		
主管部门	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500.00	16500.00	16203.12	10	0.98	9.8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500.00	16500.00	16203.12	—	0.98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完成 2539.74 平方米的办公场所租赁工作,保证办公场所使用率达到 100%,实现有效保障我院各项工作顺利开展的效益目标。				完成 2539.74 平方米的办公场所租赁工作,保证办公场所使用率达到 100%,有效保障我院各项工作顺利开展的效益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场所租赁面积	2539.74 平方米	2539.74 平方米	10	10	
		质量指标	办公场所使用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办公场所租赁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0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我院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85%	90%	20	20	
		总分					100	99.8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司法辅助人员经费				项目金额	8346020		
主管部门	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78580.00	1378580.00	1345481.05	10	0.98	9.8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78580.00	1378580.00	1345481.05	—	0.98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100%完成劳动合同制司法辅助人员聘用工作，保证司法辅助人员资质达标率达100%，以实 现有效保障检察院工作的正常开展的效益目标。				100%完成劳动合同制司法辅助人员聘用工 作，司法辅助人员资质达标率达100%，有 效保障检察院工作的正常开展。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司法辅助人员聘用数量	≥9	14	10	10	
		质量指标	司法辅助人员资质达标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司法辅助人员到岗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0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检察院工作的正常开展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满意度指标	司法辅助人员满意度	85%	85%	20	20	
		总分					100	99.8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政工队伍建设				项目金额	1010000		
主管部门	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60000.00	260000.00	151000.00	10	0.58	5.8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60000.00	260000.00	151000.00	—	0.58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及时完成政工队伍建设活动，保障政工队伍建设活动参与率达到 100%，以实现有效提升干警综合素质、工作人员满意度达到 90%或以上的目标。				完成政工队伍建设活动，政工队伍建设活动参与率达到 100%，提升干警综合素质、工作人员满意度达到 90%的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工队伍建设活动完成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政工队伍建设活动参与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政工队伍建设活动开展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0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升干警综合素质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85%	90%	20	20	
		总分					100	95.8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党群、共青团管理				项目金额	390000		
主管部门	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0.00	150000.00	43193.10	10	0.29	2.9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0000.00	150000.00	43193.10	—	0.29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完成各类党群、共青团管理活动，保障党群共青团类活动，以实现有效保障党员、党员、妇女满意度达到 90%或以上的目标。				完成各类党群、共青团管理活动，保障党群共青团类活动，有效保障党员、党员、妇女满意度达到 90%的目标。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党群、共青团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党群共青团类工作覆盖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党群、共青团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0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党员、妇女权益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满意度指标	党员、妇女满意度	≥85%	85%	20	20	
		总分					100	92.9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办案场所维修费				项目金额	1850000		
主管部门	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50000.00	350000.00	95975.62	10	0.27	2.7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50000.00	350000.00	95975.62	—	0.27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100%完成办公场所零星维修维护工作，保证办公场所零星维修维护质量达标率达 100%，以实现有效保障我院各项工作正常开展的效益目标。				100%完成办公场所零星维修维护工作，办公场所零星维修维护质量达标率达 100%，有效保障我院各项工作正常开展的效益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场所零星维修维护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办公场所零星维修维护质量达标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办公场所零星维修维护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0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我院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85%	85%	20	20	
	总分				100	93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司法辅助人员其他经费				项目金额	1103200		
主管部门	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39200.00	239200.00	43431.80	10	0.18	1.8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39200.00	239200.00	43431.80	—	0.18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为司辅人员提供公用经费保障，保证司法辅助人员资质达标率达到 100%，以实现司辅人员满意度达到 90%以上以及有效保障履职工作正常开展等目标。				为司辅人员提供公用经费保障，司法辅助人员资质达标率达到 100%，司辅人员满意度达到 90%以及有效保障履职工作正常开展等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用经费保障司辅人员数	≥9 人	14 人	10	10	
		质量指标	司法辅助人员资质达标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司法辅助人员到岗时间	2020 年 12 月前	2020 年 12 月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0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保障履职工作正常开展	有效	有效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满意度指标	司辅人员满意度	≥85%	90%	20	20	
		总分					100	91.8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公务接待				项目金额	400000		
主管部门	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0	100000.00	3200.00	10	0.03	0.3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00.00	100000.00	3200.00	—	0.03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有效保障我院公务接待项目正常运行，公务接待项目完成率达 100%；2.使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达 90%或以上；3.保证我院公务接待项目及时完成。				1.有效保障我院公务接待项目正常运行，公务接待项目完成率达 100%；2.使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达 90%；3.保证我院公务接待项目及时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接待任务完成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公务接待差错率	0	0	10	10	
		时效指标	接待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0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接待对象投诉次数	0 次	0 次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满意度指标	接待对象满意度	≥85%	90%	20	20	
	总分					100	90.3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公诉和审判监督				项目金额	1019500		
主管部门	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90500.00	290500.00	52093.80	10	0.18	1.8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90500.00	290500.00	52093.80	—	0.18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100%完成公诉和审判监督业务调研工作, 保证公诉和审判监督业务调研工作质量达标率达到100%，以实现有效提高我院办案质量的效益目标。				100%完成公诉和审判监督业务调研工作，公诉和审判监督业务调研工作质量达标率达到100%，有效提高我院办案质量的效益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诉和审判监督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公诉和审判监督工作质量达标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公诉和审判监督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0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我院办案质量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满意度指标	调研人员满意度	≥85%	85%	20	20	
	总分					100	91.8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综合管理				项目金额	22215030		
主管部门	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974430.00	3974430.00	2639950.48	10	0.66	6.6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974430.00	3974430.00	2639950.48	—	0.66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完成综合管理工作，保证综合管理工作质量达到计划标准，实现有效保障我院各项工作正常开展的效益目标。				综合管理工作质量达到计划标准，有效保障我院各项工作正常开展的效益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综合管理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综合管理工作质量达标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综合管理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0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我院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85%	85%	20	20	
	总分					100	96.6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培训支出				项目金额	1550000		
主管部门	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00	500000.00		42400.00	10	0.08	0.8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000.00	500000.00		42400.00	—	0.08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100%完成各类培训工作，保证培训覆盖率达到 100%，以实现有效提升我院工作人员技能水平的效益目标。				受新冠疫情影响，我院 2020 年培训计划未能全部按照计划完成各类培训工作，按计划正常开展的培训覆盖率达到 100%，有效提升我院工作人员技能水平的效益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完成率	100%	65%	10	6.5	受新冠疫情影响
		质量指标	培训覆盖率	100%	65%	10	6.5	受新冠疫情影响
		时效指标	培训完成及时率	100%	65%	10	6.5	受新冠疫情影响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0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我院工作人员技能水平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85%	85%	20	20	
		总分					100	80.3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新增综合管理经费			项目金额	6000000			
主管部门	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0.00	2000000.00	1612596.95	10	0.81	8.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0000.00	2000000.00	1612596.95	—	0.81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完成综合管理工作，保障我院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完成综合管理工作，保障我院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综合管理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综合管理工作质量达标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综合管理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0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我院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有效满足	有效满足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85%	85%	20	20	
		总分				100	98.1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移动办公服务费（新增）				项目金额	195000		
主管部门	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5000.00	65000.00	63800.00	10	0.98	9.8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5000.00	65000.00	63800.00	—	0.98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100%完成移动应用服务套餐购置工作，保证移动应用服务套餐使用率达到 100%，有效满足前海检察院全院工作人员移动办公使用。				100%完成移动应用服务套餐购置工作，移动应用服务套餐使用率达到 92%，满足前海检察院在编及司法辅助人员移动办公使用。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移动应用服务套餐购置完成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移动应用服务套餐使用率	100%	92%	10	9.2	我院司法辅助人员未招录到位, 故无法发放
		时效指标	移动应用服务套餐购置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0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前海检察院全院工作人员移动办公使用	有效满足	有效满足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85%	85%	20	20	
		总分					100	99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其他检察支出				项目金额	3033480		
主管部门	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38480.00	1038480.00	384390.00	10	0.37	3.7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38480.00	1038480.00	384390.00	—	0.37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完成其他检察相关工作，保证其他检察工作质量达标率达到 100%，以实现有效保障我院各项工作正常开展的效益目标。				其他检察工作质量达标率达到 100%，有效保障我院各项工作正常开展的效益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其他检察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其他检察工作质量达标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其他检察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0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我院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85%	85%	20	20	
		总分					100	93.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待支付以往年度采购项目				项目金额	20328.4		
主管部门	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328.40	20328.40	20328.40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328.40	20328.40	20328.4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完成以前年度采购费用的支付，保障我院设备能够正常使用。				完成以前年度采购费用的支付，保障我院设备能够正常使用。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款项支付完成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采购货款支付准确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采购货款支付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0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我院设备能够正常使用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80%	80%	20	2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办公设备				项目金额	286990		
主管部门	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4990.00	94990.00	94600.00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4990.00	94990.00	94600.0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完成办公设备购置工作，保证办公设备验收合格率达到 100%，以实现有效保障我院相关工作正常开展的效益目标。				办公设备验收合格率达到 100%，有效保障我院相关工作正常开展的效益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设备购置数	≥1 批	1 批	10	10	
		质量指标	办公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办公设备购置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0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我院相关工作正常开展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满意度指标	设备使用者满意度	≥85%	85%	20	20	
	总分					100	100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预算准备金				项目金额	2135000		
主管部门	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00000.00	35000.00	0.00	10	0.00	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00000.00	35000.00	0.00	—	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100%完成应急项目,保证应急项目支付准确率达到100%,以实现有效保障我院工作正常开展的效益目标。				我院2020年没有应急项目。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应急项目支付完成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应急项目支付准确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应急项目支付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0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我院工作正常开展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满意度指标	资金使用者满意度	≥85%	85%	20	20	
		总分					100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检察业务宣传				项目金额	1870000		
主管部门	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50000.00	550000.00	472708.20	10	0.86	8.6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50000.00	550000.00	472708.20	—	0.86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本项目的开展，100%完成普法宣传工作，保证宣传工作覆盖率达到 100%，实现有效提升我院辖区内居民的法律意识的效益目标。				100%完成普法宣传工作，宣传工作覆盖率达到 100%，有效提升我院辖区内居民的法律意识的效益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宣传工作覆盖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宣传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0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法律知识知晓率	≥85%	85%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85%	85%	20	20	
	总分					100	98.6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政法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				项目金额	309000		
主管部门	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9000.00	309000.00	86970.00	10	0.28	2.8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9000.00	309000.00	86970.00	—	0.28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 完成政法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所需设备的购置工作, 保证设备验收合格率达 100%, 实现有效提升办案效率的效益目标。				完成政法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所需 34 寸宽屏显示器设备的购置工作, 34 寸宽屏显示器设备验收合格率达 100%, 提升办案效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备购置数量	≥30 台	30 台	10	10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设备购置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0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办案效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满意度指标	办案人员满意度	≥85%	85%	20	20	
		总分					100	92.8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移动办公服务费（存量）			项目金额	775000			
主管部门	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5000.00	145000.00	145000.00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5000.00	145000.00	145000.0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100%完成移动应用服务套餐购置工作，保证移动应用服务套餐使用率达到 100%，有效满足前海检察院全院工作人员移动办公使用。			100%完成移动应用服务套餐购置工作，移动应用服务套餐使用率达到 92%，满足前海检察院在编及司法辅助人员移动办公使用。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移动应用服务套餐购置完成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移动应用服务套餐使用率	100%	92%	10	9.2	我院司法辅助人员未招录到位，故无法发放
		时效指标	移动应用服务套餐购置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0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前海检察院全院工作人员移动办公使用	有效满足	有效满足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85%	85%	20	20	
		总分				100	99.2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职务犯罪检察业务				项目金额	60000		
主管部门	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0	20000.00	0.00	10	0.00	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00.00	20000.00	0.00	—	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本项目的开展，完成职务犯罪侦查工作，保证职务犯罪侦查工作质量，以实现有效保障我院职能得到充分履行的效益目标。				我院 2020 年无职务犯罪侦查线索，故不涉及职务犯罪侦查工作。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自行侦查次数	≥0	0	10	5	我院 2020 年无职务犯罪侦查线索，故不涉及职务犯罪侦查工作。
		质量指标	侦查完成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我院 2020 年无职务犯罪侦查线索，故不涉及职务犯罪侦查工作。
		时效指标	侦查工作及时率	100%	0	10	0	我院 2020 年无职务犯罪侦查线索，故不涉及职务犯罪侦查工作。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0	20	20	我院 2020 年无职务犯罪侦查线索，故不涉及职务犯罪侦查工作。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维护社会 稳定性	有效维护	较稳定	20	10	我院 2020 年无 职务犯罪侦查 线索, 故不涉及 职务犯罪侦查 工作。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满意度指标	侦查人员满意 度	≥85%	85%	20	20	我院 2020 年无 职务犯罪侦查 线索, 故不涉及 职务犯罪侦查 工作。
	总分					100	65	—

附件 3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办公场所租赁租金，该项目为我院租赁办公场所支付的租金。根据深圳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核定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人民检察院租用临时办公用房和“两房”面积的复函（深管函〔2018〕109号）文件，核定我院办公用房、食堂以及办案用房和专业技术用房（含附属用房）总建筑面积为10744平方米。我院租赁位于前海企业公馆的24A、15A、25A一层、25B二层，面积共2539.74平方米，为我院日常办公运行提供办公场所保驾护航。

（二）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开展，100%完成办公场所租赁工作，保证办公场所使用率达到100%，以实现有效保障我院各项工作正常开展的效益目标。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目的：评价项目实施的必要性、项目管理的规范性和项目绩效的突出性，为项目决策提供依据，进一步规范项目管理，提高项目资金使用效率。对象：本项目有关的财政资金。范围：项目资金情况、实施情况、绩效情况。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绩效评价原则：采取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采用《项目支出部门评价评分表》。评价方法：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将投入产出、绩效进行关联性分析。评价标准：采用计划标准，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前期准备工作：由市财政局牵头，我院相关部门参与，精心准备绩效评价工作。

2. 组织实施：我院检务保障部门提供基础数据，财务人员综合考虑投入、产出、效果、影响力等各方面因素，通过数据采集分析与综合研判，汇总形成初，交由院领导审核。

3. 院领导审核通过后，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办公场所租赁租金项目评分为 99 分，评价结果属于优秀。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根据深圳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核定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人民检察院租用临时办公用房和“两房”面积的复函（深管函〔2018〕109 号）文件，核定我院办公用房、食堂以及办案用房

和专业技术用房（含附属用房）总建筑面积为 10744 平方米。我院租赁位于前海企业公馆的 24A、15A、25A 一层、25B 二层，面积共 2539.74 平方米，为我院日常办公运行提供办公场所提供基础保障。我院于 2019 年 12 月 4 日，在 2019 年第 11 次检察长办公会审议通过租赁前海企业公馆的 24A、15A、25A 一层、25B 二层的决议。

（二）项目过程情况

我院于 2019 年 12 月 4 日，在 2019 年第 11 次检察长办公会审议通过租赁前海企业公馆的 24A、15A、25A 一层、25B 二层的决议。于 2019 年与万科企业公馆签订租赁协议。根据合同付款条款，分两次支付租金。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已经全部完成。

（三）项目产出情况

办公用房租赁面积完成 100%，办公场所租赁及时性 100%，办公场所使用率达到 100%。

（四）项目效益情况

实现有效保障我院各项工作正常开展的效益目标。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以实际办公用房租金单价为基础，按照实际租赁的时间，剔除免租期的优惠金额，结合我院实际，严格控制预算项目金额。资金及时到位，工作人员比较满意。

六、有关建议

本项目预算安排合理，全年预算执行情况良好，保障我院各项基础工作的开展，继续实施该项目。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办公场所租金						
主管部门		深圳前海蛇口自贸区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800000.00	9800000.00	9793115.76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800000.00	9800000.00	9793115.76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	—
年度总体目 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本项目的开展,100%完成办公场所租赁工作,保证办公场所使用率达到100%,以实现有效保障我院各项工作正常开展的效益目标。				完成办公场所租赁工作,办公场所使用率达到100%,有效保障我院各项工作正常开展的效益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场所租赁面积完成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办公场所使用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办公场所租赁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0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我院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有效满足	有效满足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85%	85%	20	20	
总分						100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	说明
决策 (20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3.00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3.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3.00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3.00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3.00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3.00	
决策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3.00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3.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	说明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3.00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3.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5.00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5.00	
过程 (20分)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4.00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4.00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4.00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4.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	说明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4.00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4.00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4.00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4.00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4.00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4.00	
产出 (30分)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7.50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7.5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	说明
产出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7.50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7.50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7.50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7.50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7.50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7.50	
效益 (30分)	项目效益	实施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15.00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15.00	
		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15.0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14.00	
综合评分					99.00		